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 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独立、公正的原则，就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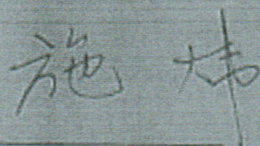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主要向与公司开展融资合作业务的金融机构购买，有利于妥善处理金融机构的存款保证金需要，合理满足金融机构的相关融资条件。此事项有助于降低公司综合融资成本，解决公司对外融资需要，提高融资效率，且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较短，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公司采取的各项内控措施能够保证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风险可控及正常理财收益。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关于子公司吉林云天化通过公开挂牌实施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本次交易以吉林云天化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作为基础，通过在云南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方式引入投资者实施增资扩股，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市场交易原则。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降低资产负债率和整体资金成本。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2018年4月8日

此页为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施炜

李红斌

杨进

时雪松

2018年4月8日

此页为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施炜



李红斌

杨进


时雪松

2018年4月8日

此页为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施炜

李红斌



杨进

时雪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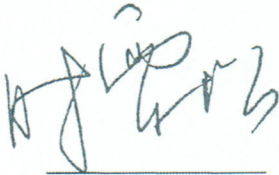
2018年4月8日

此页为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施炜

李红斌

杨进



时雪松

2018年4月8日